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。公司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。经第七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推举，本次会议由监事张彦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张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